

4 | 法制纵横 / 综合新闻

市人民检察院联合浚县人民检察院开展“四送一助力”结对帮创活动

凝聚帮扶合力 共促乡村振兴

本报讯 (记者 魏瑗 通讯员 张雨农) 8月5日下午,市人民检察院、浚县人民检察院联合开展了“四送一助力”(送政策、送文化、送健康、送温暖、助力乡村振兴)结对帮创活动,为浚县卫贤镇砖城村送去图书、防暑降温药品、防疫物资等。

据了解,浚县卫贤镇是市人民检察院“四送一助力”结对帮扶镇,也是浚县人民检察院的帮扶对象之一。

当天下午,两级人民检察院的24名干警及志愿者冒着酷暑,在市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曾杰明,浚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王宏溥的带领下,为乡亲们送去了图书、矿泉水、方便面、骑行头盔、常用药品和防疫物资等。

在与村镇干部、党员、群众代表座谈中,浚县县委副书记、卫贤镇党委书记秦倩对志愿者的到来表示热烈欢迎和感谢,她介绍了卫贤镇和砖城村人口、经济、产业发展及推进乡村振兴的基本情况。

曾杰明表示,开展“四送一助力”结对帮创活动是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乡村振兴指示精神、提升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水平的有效载体,也是检察机关义不容辞的责任。市县两级检察机关要根据当地群众的需要,拿出切实可行的方案,系统谋划,抓好协调,统筹各方资源,形成帮扶工作合力,积极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中遇到的困难,推动“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向农村基层延伸。

随后,志愿者参观了砖城村,并就如何进一步开展帮创活动进行走访调研。志愿者还开展法律宣讲等服务活动,并向群众讲解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知识和农村常见病预防知识、防养老诈骗知识等。

鹤山区人民检察院开展“四送一助力”结对帮创活动

为深化农村精神文明建设贡献检察力量

本报讯 (记者 魏瑗 通讯员 郭骥) 为进一步促进城乡精神文明融合发展,充分发挥省级文明单位示范引领作用,8月4日-5日,鹤山区人民检察院组织干警到鹤山区姬家山乡张陆沟村开展“四送一助力”结对帮创活动。

该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常保军带队,各分管院领导分别带领干警深入困难群众家中进行走访慰问,及时了解掌握困难群众的生活实际困难,并为他们送去了米面油等生活必需品,切实推动“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向农村基层延伸。

检察干警一行还与村“两委”干部、驻村第一书记进行深入座谈,详细了解了张陆沟村党支部引领、人居环境整治、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乡村振兴等工作情况,并就“四送一助力”结对帮创活动的具体合作模式进行了探讨。

“养老防骗千万条,不贪便宜第一条……”该院青年志愿者就防范养老诈骗、非法集资和民法典普及、未成年

人保护等内容开展了普法宣传,为村民送上夏日“法治大礼包”。同时,该院青年志愿者还进行了疫情防控知识、移风易俗等宣传,并开展了捡拾垃圾等清洁家园行动。

该院相关负责人表示,下一步,鹤山区人民检察院将充分发挥自身优势,把“四送一助力”结对帮创活动作为助力乡村振兴的有效抓手,坚持求实求效,细化活动方案,创新活动载体,常态化开展活动,为进一步深化农村精神文明建设贡献检察力量。

淇滨区人民检察院

组织被不起诉人接受法治教育

本报讯 (记者 窦煜东 通讯员 耿非凡) 为扎实推进“不起诉+帮教”工作机制,近日,淇滨区人民检察院组织8名被不起诉人(犯罪情节轻微,依照法律规定不需要判处刑罚或者免除刑罚的,检察机关依法作出不起诉决定的人员)到淇滨区人民法院公开庭审,通过亲历庭审“零距离”接受法治教育。

为了让被不起诉人以最直观的方式感受到法律的威严,使其遵守法律、敬畏法律,增强帮教效果,淇滨区人民

检察院选取了一例具有典型警示教育意义的案件庭审进行旁听。

庭审现场,通过法庭调查、法庭辩论,公诉人有力地揭示了被告人行为的社会危害性,对犯罪原因进行了深刻剖析,当庭教育被告人应当汲取教训,使其明白法律的严肃性,明白学法、懂法、守法的重要性。

8名被不起诉人感触颇深,纷纷表示,感谢检察机关安排的这场旁听庭审活动,让他们第一次零距离接触庭审,内心感受到了前所未有的震撼,对

自己所犯的错误进行了深刻反思,切实体认到法律权威不容挑战,将加倍珍惜不起诉的从宽机会,严格遵守帮教期间的相关规定,积极参与各项帮教活动。

这也是淇滨区人民检察院实施“不起诉+帮教”工作机制的一个缩影,5月份以来,该院推出“不起诉+帮教”工作机制,帮助被不起诉人尽快回归社会生活。截至目前,已为47名轻微刑事案件被不起诉人适用了帮教工作机制,取得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淇滨区人民检察院实施“不起诉+帮教”工作机制的一个缩影,5月份以来,该院推出“不起诉+帮教”

工作机制,帮助被不起诉人尽快回归社会生活。截至目前,已为47名轻微刑事案件被不起诉人适用了帮教工作机制,取得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淇滨区人民检察院实施“不起诉+帮教”工作机制的一个缩影,5月份以来,该院推出“不起诉+帮教”

工作机制,帮助被不起诉人尽快回归社会生活。截至目前,已为47名轻微刑事案件被不起诉人适用了帮教工作机制,取得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喜迎党的二十大·看浚县公安新变化”系列报道

浚县公安局

聚焦“四个坚持” 推动党风廉政建设走深走实



连日来,浚县公安局以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为契机,将机关党建工作纵深推进到基层一线,立足“一村一警”等警务模式,驻村民警组织乡村巡防队巡逻,了解群众的“急难愁盼”,征求对警务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同时,加大禁毒、禁赌和防范盗抢骗等宣传力度。

本报讯 (记者 窦煜东) 近年来,浚县公安局党委不断增强“抓好党建是本职,不抓党建是失职,抓不好党建是不称职”的责任意识,围绕“服务中心、建设队伍”两大核心,全面加强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和制度建设,党建水平显著提升,党建活力明显增强,党建成效进一步凸显,为推动浚县公安工作跨跃发展提供了坚强的思想保障和组织保障。该局先后被评为全国公安机关执法示范单位、省级文明单位、全省公安工作先进单位、全省优秀公安局等荣誉称号,连年荣获县委、县政府年度综合目标考评一等奖。

坚持把政治建警作为党建工作的“方向盘”。创新“微型党课”模式,以党支部为单位,以党课为平台,自己讲、相互评,引导党员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和权力观。拓展学习渠道,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规范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每月统一印制装订学习资料。

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能力作风建设年”等活动,开辟《公安文化》专栏,培育广大民警“忠诚、为民、公正、廉洁”的价值追求。以关心爱护党员民警为出发点,及时了解民警、职工的思想动态,做好思想引导工作,消除疑虑,理顺情绪。近年来,1名党

员荣立个人二等功,17名党员荣立个人三等功,130名党员受到省、市、县级表彰。

坚持把组织建设作为党建工作的奠基石。严格党员发展条件和程序,加强对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近年来,共培养入党积极分子56名,发展党员28名。按照“四型五好”规范化要求,完善党支部的规范化运作,完成9个机关党支部、11个基层派出所党支部的书记、副书记的换届选举。

坚持把党风廉政建设作为党建工作“安全带”。开展岗位廉政教育、廉政文化进机关活动,将党风廉政教育作为各类教育培训的必修课。开展书记廉政党课活动,强化警示教育,组织全局民警参观县廉政教育基地、观看廉政警示教育片,筑牢反腐倡廉的“警戒线”。该局机关纪委定期发送廉政短信,坚持警示教育在前、提醒在前。设立廉政文化宣传栏等,营造以廉为荣、以贪为耻的氛围,提高全局民警拒腐变能力。加大对违法违纪民警的处理力度,对违纪违法人员不袒护、不手软,严肃处理。

该局负责同志表示,下一步,浚县公安局将进一步振奋精神、开拓进取,以党建带队建,推动浚县公安工作再上新台阶。坚持把民主集中作为党建工作的

原动力。健全领导班子议事决策制度,规范领导班子、班子成员及主要负责人的决策权限、内容和程序。“三重一大”事项严格履行民主议事决策程序,构建了正职领导、副职分管、集体决策、纪委监委的工作机制。近年来,浚县公安局相继被省厅评为全省公安机关法制工作突出集体、全省公安机关取保候审突出问题专项督察行动成绩突出集体、全省公安机关反腐倡廉建设暨纪检监察工作突出集体等多项荣誉称号。

坚持把党风廉政建设作为党建工作“安全带”。开展岗位廉政教育、廉政文化进机关活动,将党风廉政教育作为各类教育培训的必修课。开展书记廉政党课活动,强化警示教育,组织全局民警参观县廉政教育基地、观看廉政警示教育片,筑牢反腐倡廉的“警戒线”。该局机关纪委定期发送廉政短信,坚持警示教育在前、提醒在前。设立廉政文化宣传栏等,营造以廉为荣、以贪为耻的氛围,提高全局民警拒腐变能力。加大对违法违纪民警的处理力度,对违纪违法人员不袒护、不手软,严肃处理。

该局负责同志表示,下一步,浚县公安局将进一步振奋精神、开拓进取,以党建带队建,推动浚县公安工作再上新台阶。坚持把民主集中作为党建工作的

鹤壁日报

市司法局两家直属单位获评“全国司法行政系统先进集体”

本报讯 (记者 魏瑗 通讯员 周涛) 近日,人社部、司法部联合表彰了一批全国司法行政系统先进集体、先进工作者和劳动模范,市司法局直属单位市监狱、市法律援助中心同时被授予“全国司法行政系统先进集体”称号。

河南省司法行政系统共有13家单位获表彰,我市占2家;全国仅15家法律援助机构获此殊荣,市法律援助中心系我省唯一,市监狱也是全省唯一获此殊荣的市属监狱。

市司法局始终坚持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司法行政工作的重要指示和重要训词精神,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大局,在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中屡创佳绩。

市监狱已实现连续28年监管安全“四

无”目标,创下新的安全纪录,稳居全省市属监狱前三,高标准实现了“无燃点、零感染”目标任务。

市法律援助中心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理念,以服务民生、保障权益为根本出发点,努力把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维护好、发展好、实现好。市法律援助中心民事法律援助案件司法部评查优良率、全省十大精品案件入选率等五项工作均居全省第一,经验做法在全省作典型发言。

“下一步,市司法局将以此次表彰为契机,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聚焦法治建设,护航社会健康发展;聚焦法律服务,保障民生福祉;聚焦安全稳定,助力平安鹤壁建设,为平安鹤壁、法治鹤壁建设作出新贡献。”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马晨阳表示。

市公安局示范区分局夜查除隐患织密“安全网”

本报讯 (记者 魏瑗 通讯员 张鹤) 为深入落实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7月23日以来,市公安局示范区分局针对夏季治安特点,加强巡逻防控,排查安全隐患,切实让人民群众感到安全触手可及。

巡逻防范,强化治安管理。该分局治安大队及时调整工作重点,进一步加强街面警力配置,将警力延伸至街头巷尾,通过“全天候、无死角、高频次”巡逻机制,切实提高见警率、管事率,有效预防、发现、处置各类突发警情,确保重点时段、路段“见警察、见警车、见警灯”,坚决防止扰乱公共秩序等案事件发生。

化解矛盾,提升治理能力。该分局组织民警与相关部门密切配合,坚持早发现、早介入、早调节工作原则。以邻里、情感、婚姻、债务等引发的矛盾纠纷为重点,地毯式、全方位、多层次深度排查,全力确保风险应排尽排、隐患应控尽控、矛盾应调尽调。

治安清查,消除安全隐患。该分局组织警力深入辖区企业、乡村、市场等场所进行拉网式清查,对商场市场、居民小区、学校开展地毯式检查,及时发现、消除各类治安隐患,确保重点隐患全部整改到位,有效净化社会治安环境。

“市公安局示范区分局将牢记群众利益无小事,准确把握、积极应对夏季治安形势,把各项防控整治措施抓到底、落到实处,确保社会大局持续稳定,不断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增强安全感。”市公安局示范区分局党委书记、局长李鹏表示。

淇县公安局扎实开展夏夜治安巡查宣防集中统一行动

多警种协作 网格化巡防 当好人民群众“守夜人”

本报讯 (记者 窦煜东 通讯员 贾延庆 牛合保) 自7月23日淇县公安局启动夏夜治安巡查宣防集中统一行动以来,全局各警种通力协作,实行棋盘式布警、网格化巡逻、覆盖式清查,充分发挥“守夜人”作用,全力维护辖区社会治安大局安全稳定。

筑牢思想防线,确保“零案件”。该局整合巡逻力量,紧紧围绕地摊夜市、商圈等重点部位合理布警。该局把县城划分为5个夏夜治安巡查宣防区域,依托淇水嘉园警务工作站和巡防工作站,坚持派出所+巡特警+交警+局机关+“三马甲+袖箍”(网格员蓝马甲+志愿者红马甲+巡防队黄马甲+县乡村干部红袖箍)巡逻防控模式,加大巡逻密度和频次,提高见警率、管事率,最大限度将警力摆上街面、压到一线。

把握防控关键,整治“零隐患”。巡查人员对辖区地摊夜市、广场等场所进行拉网式清查,逐一排查各项规章制度落实情况,认真查看场所安全设施、消防设施是否落实到位。对于清查过程中发现的安全隐患,当场下发整改通知,并要求经营者立即进行整改。

巩固清查效果,宣传“零距离”。该局对各类群体进行面对面安全宣传教育,利用微信、抖音等新媒体平台,发布典型事故案例,传授夏季出行交通安全常识和防范技能,增强群众的守法和自我保护意识。

部门联动勤务,严控“零事故”。推动警务网格与社区网格深度融合、同格运作。建立“三马甲+袖箍”联合社区警力双融合,开展巡逻宣防机制,宣传治安防范知识。

提升治理能力,力图“零信访”。引导群众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确保隐患早发现、早掌握、早干预,切实把矛盾风险化解在基层。

行动启动以来,出动警力700人次,检查场所部位830家次,行政处罚30人,消除安全隐患369处,张贴发放各类宣传资料3000余份。

文明校园创建

文明始于心 创建践于行

——“鹤壁市文明校园”市致远中学文明校园创建工作走笔

□鹤报融媒体记者 王志刚

彻党的教育方针,积极推进素质教育,遵循“以人为本、和谐发展”的办学思想,努力实施质量立校、改革强校、科研兴校、特色办校的发展战略。学校立足管理创

新,谋求改革发展,深化课程改革,狠抓两大建设,全体师生集思广益解难题,领导班子成员分关把口抓落实,积极参与到文明校园创建活动中来。

◆精心部署,精准施策

学校领导班子结合文明校园创建工作要求精心安排部署,创建工作思路清晰、精准施策。

强有力的领导班子是引领学校快速发展的核心。在领导班子建设上,学校遵循“四个加强”模式,加强思想建设,与时俱进能力强;加强作风建设,以身作则树形象;加强廉政建设,拒腐防变纯党性;加强组织建设,齐心协力谋发展。目前,学校领导班子政治素质高、学历层次高,教学业务精、管理能力强、年龄结构合理,班子成员分工明确,既实行校长负责制,又体现集体领导,决策科学化、民主化。

◆营造氛围,人人参与

学校注重文明校园创建工作氛围的营造。充分利用LED显示屏、宣传栏、展板等载体广泛宣传,确保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人人知晓、人人重视、人人参与文明校园创建工作。

文明校园创建之风不仅体现在校园环境的整治上,更体现在广大师生的精神面貌上。高尚的师德是师资队伍建设的核心和灵魂,学校把师德建设摆在首位,在师德教育活动中提倡每一位致远人都应具有高尚的职业道德,肩负起教育重任。用生命坚守教育事业,锻造学术人格、学术品位、专业风范,成为每一位致远教师的目标和追求。

优良的校风、纯正的学风是一个学校长足发展的坚实基础。学校通过积极开展各类素质教育活动,引导全体学生“以明志、学以立德、学以增智、学以健魄”。自信、自尊、自强、自律的意识在学生思想中不断增强,团结、勤奋、求实、文明的校训在学生行为中得到体现。

另外,爱学、好学、乐学、会学成为学生实践的主题,学会求知、学会做事、学会做人、学会健体成为学生追求的目标。

◆科学管理,持续推进

为了让广大师生了解文明校园创建的知识,养成良好的文明习惯,学校坚持教育为主,提高师生创建文明校园的知晓率。学校确立了“以人为本、德法兼治、科学管理、追求卓越”的管理思想,建立了以常规管理为基础,以目标管理为导向,以人本管理为核心,以过程管理为依托,以制度管理为保障的管理体系,确保了学校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和政治文明的创建。

在创建过程中,学校不断加大传统节日的宣传教育力度,开展读书月、体育节、科技节、艺术节等活动。在学校定期举办书法绘画、手抄报展览、文艺会演、征文比赛、运动会等活动,文明和文明氛围日益浓厚。

◆传播文明,弘扬新风

在文明校园创建过程中,学校用行动落实文明行为。学校师生利用大课间,坚持“每周一大扫、每日三小扫”清洁卫生制度净化美化校园。学校领导班子认识到内强素质是文明校园创建最本质的核心,但局限于校园内文明是远远不够的,把文明种子播撒到校园之外的社区是学校文明校园创建义不容辞的职责。

该校负责同志说,文明是一种善良,是一种责任,更是一种为他人着想的美德,体现在日常行为中。争做文明市民,要从我做起,从小事做起。学校创建省级文明校园任重道远,全体师生会以主人翁的姿态,当好文明使者,弘扬文明新风。